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新疆金汇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汇佳”）持有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363,480 股，占公司总股本 470,400,000 股的 0.29%。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披露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金汇佳拟自 2022 年 2 月 25 日至 2022 年 8 月 24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363,480 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0.29%。公司今日收到金汇佳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2022 年 5 月 10 日至 2022 年 5 月 16 日，金汇佳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681,000 股，减持股份数量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14%，减持计划股份数量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新疆金汇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1,363,480	0.29%	其他方式取得：1,363,480 股

注：上述“其他方式取得”为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取得的股份：

1、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以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24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96,000,000股。

2、公司于2020年5月19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截至公司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共计转增134,4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新疆金汇佳股权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3,480	0.29%	金汇佳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和员工持股的股权合伙企业。
	潘锦海	274,732,198	58.40%	公司实际控制人。
	潘艺尹	19,075,602	4.06%	与潘锦海先生系父女。
	合计	295,171,280	62.75%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新疆金汇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681,000	0.14%	2022/5/10 ~2022/5/16	集中竞价交易	6.74 -6.91	4,666,166.88	682,480	0.15%

(有限合伙)								
--------	--	--	--	--	--	--	--	--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份减持系金汇佳自身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金汇佳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具体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特此公告。

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17日